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临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 会议于2018年8月24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8 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主持,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, 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为监事会定期会议,召集、召开的程序、方式 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,形成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,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 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 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 号: 2018108)、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18107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,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 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。2018 年上半年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、管理、监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 要求。

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109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5日